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编号:临2025-015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额度调剂及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岁宝)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非公司关联人。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黑岁宝公司的担保金额为1.19亿元,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6.53亿元(包含本次担保)。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否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0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发生担保事项被担保人黑岁宝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2024年4月25日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4年6月20日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24年度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方式,为子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最高额度总计不超过14亿元的担保,其中为黑岁宝提供的担保额度为7亿元,为全资子公司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正业热电)提供的担保额度为4.5亿元。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担保期限内,在不超过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临2024-013号公告、2024年6月21日临2024-022号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期,公司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支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黑岁宝银行贷款提供金额共计1亿元担保,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了《保证合同》为黑岁宝银行贷款提供金额0.19亿元担保。本次担保金额在已经审议的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担保后公司为黑岁宝提供的担保总额(即已签订担保协议金额)6.53亿元,其中担保余额(实际放款金额)为6.53亿元,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1.47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亿元)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0.40	2025/04/16	2025/04/21	2029/04/15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0.30	2025/04/16	2025/04/21	2029/04/15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0.30	2025/04/16	2025/04/21	2029/04/15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0.19	2025/04/22	2025/04/22	2029/04/21

三、本次担保调剂情况

本次根据黑岁宝的经营需求,公司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被担保方	本次调剂前担保额度	本次调剂金额	本次调剂后担保额度	尚未使用担保额度(含本次)	已签订协议的担保总额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含本次)
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						
调入方: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7.00	1.00	8.00	1.47	6.53	6.53
调出方:哈尔滨正业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4.50	-1.00	3.50	1.71	1.79	0.50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0607169128L

成立时间:1994年7月18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阿城区延川北大街

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阿城区延川北大街805号

法定代表人:张宪军

注册资本:9,370万元

经营范围:发电、供热、煤炭经营销售。生产水泥、水泥制品、复合增钙液态渣粉、增钙高效灰、增钙复合灰、增钙渣、增钙渣粉和复混肥料;供热工程建设。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本公司、香港天宝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众合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黑岁宝 51%、25%和24%股权。

与本公司关系: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报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63,461万元,负债总额180,847万元,剔除递延收益(已收到尚未摊销的政府补贴)10,819万元后,负债总额170,028万元,资产负债率104.02%,净资产-17,386万元,实现营业收入52,590万元,净利润-12,053万元。

2025年3月31日,资产总额146,190万元,负债总额164,417万元,剔除递延收益(已收到尚未摊销的政府补贴)12,117万元后,负债总额152,300万元,资产负债率104.18%,净资产-18,226万元,2025年1季度营业收入19,761万元,净利润-840万元。

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等情况。

五、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债权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支行(以下简称"甲方")

3、债务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金额:肆仟万元整

6、担保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逾期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及保证担保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8、反担保情况:无。

(二)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债权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支行(以下简称"甲方")

3、债务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金额:叁仟万元整

6、担保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次日起三年;甲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借款提前到期日之次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复利、逾期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以及实现债权及保证担保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等)。

8、反担保情况:无。

(三)与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支行签署的《保证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保证人: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2、债权人: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阿城支行(以下简称"甲方")

3、债务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4、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担保金额:壹仟玖佰万元整

6、担保期间: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债权人按照主合同或本合同的约定提前收贷、或发生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情况下主债务履行期提前届满时,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务提前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统称"被担保债权")。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8、反担保情况:无。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14亿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度14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88%。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即已签订担保协议金额)9.5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5%,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9.59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4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实际放款金额)总计8.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6%,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8.0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6.26%;逾期担保累计数量0元;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0元。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0025　　证券简称:华能水电　　公告编号:2025-028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5月2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5月27日　10点00分

召开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公司一楼报告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5月27日

至2025年5月2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捐赠情况及2025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及综合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

会议将听取独立董事《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或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5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8、10、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大会提醒服务,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有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i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投票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025	华能水电	2025/5/20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符合上述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账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符合上述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和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到公司登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进行预登记,并于会议召开前持有效证件到现场进行正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年5月26日(星期一)9:00-11:00,14:00-17:00,逾期不予受理。

(三)登记地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华能澜沧江公司大厦0楼901室。

(四)出席现场会议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人:侯鹏

电话:0871-67216608

传真:0871-67217564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世纪城中路1号

邮编:650214

(二)其他事项

现场会期半天,与会代表交通和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5月2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捐赠情况及2025年度对外捐赠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及综合计划的议案			
8	关于聘请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公司在银行间市场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公告编号:临2025-027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4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德州市经济开发区东风东路2555号凤凰假日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8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69,166,7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936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常怀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出席11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389,977	99.9106	526,460	0.0605	250,360	0.0289

2、议案名称: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421,077	99.9142	502,960	0.0578	242,760	0.0280

3、议案名称:关于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413,577	99.9133	503,460	0.0579	249,760	0.0288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388,187	99.9104	536,450	0.0617	242,160	0.0279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394,877	99.9111	533,760	0.0614	238,160	0.0275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679,847	99.9439	388,350	0.0446	98,600	0.0115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及综合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576,547	99.9320	481,450	0.0553	108,800	0.0127

8、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423,987	99.9145	468,850	0.0539	273,960	0.0316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终止开展新签订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及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89,902,724	99.6826	485,450	0.2548	119,100	0.0626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日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56,948,731	98.5942	12,117,866	1.3941	100,200	0.0117

1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8,572,647	99.9316	464,050	0.0533	130,100	0.0151

12.01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目的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67,356	99.0451	300,750	0.0346	7,998,691	0.9203

12.02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种类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59,356	99.0442	306,750	0.0352	8,000,691	0.9206

12.03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67,456	99.0451	298,650	0.0343	8,000,691	0.9206

12.04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57,656	99.0440	308,350	0.0354	8,000,791	0.9206

12.05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38,756	99.0418	326,950	0.0376	8,001,091	0.9206

12.06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60,356	99.0443	299,350	0.0344	8,007,091	0.9213

12.07 议案名称: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62,656	99.0445	303,250	0.0348	8,000,891	0.9207

12.08 议案名称: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60,843,856	99.0424	307,350	0.0353	8,015,591	0.9223

(二)现金分红分项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636,757,58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93,180,349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138,741,918	99.6502	388,350	0.2789	98,600	0.0709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8,347,123	98.7826	250,750	0.8738	98,600	0.3436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10,394,795	99.8755	137,600	0.1245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预案的议案	231,922,267	99.7904	388,350	0.1670	98,600	0.0426
12.01	回购股份的目的	224,109,776	96.4289	300,750	0.1294	7,998,691	3.4417
12.02	回购股份的种类	224,101,776	96.4255	306,750	0.1319	8,000,691	3.4426
12.03	回购股份的方式	224,109,876	96.4289	298,650	0.1285	8,000,691	3.4426
12.04	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224,100,076	96.4247	308,350	0.1326	8,000,791	3.4427
12.05	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224,081,176	96.4166	326,950	0.1406	8,001,091	3.4428
12.06	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224,102,776	96.4259	299,350	0.1288	8,007,091	3.4453
12.07	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224,105,076	96.4269	303,250	0.1304	8,000,891	3.4427
12.08	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224,086,276	96.4188	307,350	0.1322	8,015,591	3.449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12《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即以同意票代表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2/3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钟荣雪、张晓武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贵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2025-028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减少注册资本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2025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2次临时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使用不低于人民币20,00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进行股份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以不超过人民币32.36元/股(含)的价格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产权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上述回购方案及股东大会决议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4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鲁恒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临2025-022)、《华鲁恒升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27)。

二、债权人需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本次回购股份用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逾期未提出权利要求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联系方式

债权人可采取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进行申报,采取邮寄、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需先致电公司相关联系人进行确认,债权申报联系方式如下:

1、申报时间:自2025年4月30日起至2025年6月13日

2、债权申报地址:德州市德城区天衢西路24号科技研发园2号楼3楼

3、联系电话:0534-2465426

4、联系电话:0534-2465426

5、邮箱地址:huatuo@hl-hongzhong.com

其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公司签收日为准,请注明"债权申报"字样;以电子邮件申报的债权人,申报日以公司收到邮件日为准,请在电子邮件主题注明"债权申报"字样。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7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2025年3月2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火炬电子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火炬电子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细则(修订稿)》等;2025年4月11日,上述事项获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11日、3月22日及4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要求,现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参与对象实际认购和最终缴款的审验结果,本持股计划最终实际参与认购的参与人共计174名,最终认购的股数为1,720,081股,缴纳认购资金总额为32,681,539元,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2025年4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720,081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28日通过非交易过户至"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上述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36%。至此,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全部股票非交易过户。

根据《火炬电子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均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即从本公告日起算。在锁定期内,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时,新取得的股份一并锁定,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或以其它方式转让,该等股票的解锁期与相对应股票相同。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3678　证券简称:火炬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8

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由27,328,496.76元(含税)调整为28,465,125.18元(含税)。

● 本次调整原因: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及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导致公司实际参与利润分配的股份总数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对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公司经2025年3月20日、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60元(含税)。截至2025年2月28日,公司总股本为458,342,905股,依据上述计算方式,合计派发现金红利27,328,496.76元,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转增股本。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因可转债转股等事项导致股本总数发生变化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3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火炬电子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二、调整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的说明

因公司发行的"火炬转债"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火炬转债"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全部赎回。2025年4月22日为"火炬转债"最后转股日,并已于2025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披露的《关于"火炬转债"赎回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导致公司总股本由2025年2月28日的458,342,905股变更为475,566,631股。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1,720,081股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4月28日非交易过户至"福建火炬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由2,867,959